

世界民间故事宝库

红色篇

SHIJIE

MINJIAN

GUSHIBAOKU



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## 前 言

陈伯吹

我不知是否可以这么说：民间文学乃是一切文学的“根”，或者说它是“源”。文学作品中所有的各种“体裁”（也有人称作“样式”），都从它那儿生发开来，演变出来，传递下来的。

上古时候，劳动人民从他们的生活工作中，有所思索，有所发现，有所感触，从而叙述之，讴歌之，赞叹之，原始文学于是愈来愈丰富，其中有怪异的传说，荒诞的童话，吟唱的歌谣，智慧的谜语，讽刺的寓言，等等，它们都是在“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”的闲暇里，进行的口头创作。这些民间故事在时间的长河里，辗转流传，所有那些《水晶鞋》、《玻璃鞋》、《红缎鞋》、《绣花鞋》，等等相继问世，虽然命题因时因地而异，而其内容情节则大同小异，基本上一致。如此年复一年，代复一代，不断地转述相传，不断地加工，修改，甚至补充，删节，终于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”地愈来愈美好，愈来愈“枝繁叶茂”了。

可不是，以欧洲的童话为例：法国贝洛尔（1608—1703）在他《鹅妈妈的故事》里有一篇《小拇指》，而在德国格林兄弟（1785—1863；1786—1859）的《儿童和家庭童话》中出现了情节大致相同的《大拇指》，更在丹麦安徒生（1805—1875）的笔下，旧瓶盛新酒地写出了《拇指丽娜》。为什么作品会如此仿佛姊妹般地彼此相似乃尔？无他，其源盖都出于民间文学。

这里再可以举一例证：俄国普希金（1799—1837）的著名童话诗《渔夫和金鱼的故事》，而格林兄弟俩几乎同时也就出了他们的《渔夫和他的女人》，两者遥隔千里，竟不谋而合。仅仅在题材上：前者主角为“金鱼”；而后者主角为“比目鱼”；前者文体为诗的童话，后者文体为散文的童话（其中还插写了具有诗意的短歌）。我没有能力鉴别谁影响了谁，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个题材古已有之，只是作家各写各的，作品不完全相同而已。

民间文学既然是人民大众的创作，当上古初民不再逐水草而居，也不再天涯流浪，变迁居为定居，聚族相处一寨一村，在劳动生活的余暇，每当星光灿烂的夜晚，自然而然地各自要求表白自己的所见所闻，更附丽着思想、感情、意志，以及愿望与理想，促使并推动了文学的发展。所以高尔基说“文学是人学”，这就说到了节骨眼上了。

此后，社会进步，文人辈出，所有民间文学的传统和特色，得到了继承和发扬，至此，文学进到了“百花齐放”的境地，不仅作品的体裁繁多，质量也日益提高，一直前进到现代的、近代的文学。

为使我们的精神粮食能哺育人民，特别是更好地向下一代提供丰富的营养——要求是最精美的“细粮”，不能不对民间文学予以收集、研究、编审与评价，催化它发挥更大的作用，这不仅仅对一般读者提供阅读、欣赏、启迪、增智，更可以从中研究古代人民衣食住行的体制，社会风俗习惯的状况，在文学之外，兼起社会学、历史学的效益，何况作品中也不缺乏教育意义，这对孩子们来说，尤其重要，可不能放松阅读指导啊！

这部《世界民间故事宝库》的编辑方法，有其与众不同之处，即根据其内容、主题，归类分辑。因受篇幅限制，共编出四篇二十辑，厚厚的四大本，与丰富的民间文学宝库相比，乃是沧海之一粟也！

古史上载称“韩信将兵，多多益善”。阅读这样一部大约有一百八十余

万字的大书，是要对文学、科学、历史和地理等各科知识都有些根底，才能消化吸收；更要对民俗学知之有素，才能有所了解。所以对少年儿童来说，这四部大书，非常需要阅读指导！否则，“陛下将兵，不过三千”，老师与家长，是否需要再思三思？希望不是“杞人忧天”之谈。

# 世界民间故事宝库红色篇

## 公 主

### 圆 球 公 主

[土耳其]

从前，土耳其有一个国王，他只有一个儿子。国王很爱这个王子，所以并不叫他读书，随他任意玩耍。

王子最欢喜玩的是一个黄金制成的球，他从早到晚，只是爱不释手，独自一个人玩着。

有一天，王子照常院子凉台上的凉台上玩黄金球，抛抛转转。不一会儿，看见一个从来没有见过的老婆婆，拿着一个水瓶，来到有泉水的地方。王子见了，有意耍戏弄她，把球像射箭似的对准老婆婆的水瓶掷去，水瓶便咯地一声破了。老婆婆吃了一惊，脸上露着怒容，但见戏弄她的是王子，便一声不响，回去拿了一个新的水瓶又来了。可是王子又把球掷过去，她水瓶又破了。这次，老婆婆恼了，想出口骂他，但只怕得罪国王，便仍旧一声不响，拿了一个新的水瓶又来了。这时，她因为没有钱，所以这个水瓶还是向店铺里赊买来的。可是当老婆婆走到泉水的旁边，把水瓶灌满了水以后，王子又把球掷过去，把水瓶打得粉碎。这次，老婆婆真的恼了，凝视着王子，说道：“王子，你去爱圆球公主吧！我现在只对你说这句话。”说罢，老婆婆忽然不见了。

王子不懂老婆婆的话，又不明白她为什么要向他说这句话。于是他日夜想着，想着，结果身体逐渐衰弱，卒至卧床不起。

国王很是爱王子的，所以十分担心，立即召集国内有名的医生和学者来给王子诊治，可是他们谁也诊不出病源。但王子的病却一天沉重一天。

有一天，国王要知道王子的病源，所以向他询问，究竟他的心里想念些什么，于是王子便把打破老婆婆的三个瓶，老婆婆发怒了，向他说了几句不易懂得的话，详细地告诉了国王，并且悲哀地要求道：“要我脱离这个苦难，唯一的方法，就是我要去爱老婆婆所说的圆球公主，所以请你答应我出去寻找这个公主罢！”

国王沉思了一会，觉得这样奇怪的病，如果不听从他的话，一定不会医好的，便一口应允了；于是选了一个侍卫，陪伴王子出去。

从来不曾见过世面的王子，单单带了一个侍卫，赶着寂寞的路程。他们两人走了许多日子，又过了许多月，只是找不到圆球公主，后来，王子身上穿的衣服，本来是非常华丽的，已经褴褛破碎了，头发也长得倒垂下来，两人完全变成和野人一般。但他们对于这些事，漠不关心，只是废寝忘食，一心要找到圆球公主，前进不息。

他们这样地赶了许多路程，后来遇见了一座山。但这座山很奇怪，全部发射太阳似的红光。他们心里疑惑，便走近前去，向公公询问这座山的名称。

公公答道：“这是圆球公主的山。”他又告诉他们圆球公主虽然盖了七层面罩，但她脸上的光辉，照射在这座山上，所以山上有这样的红光反射。

他们听了公公的话，快乐得什么似的，便再向他询问道：“那么，圆球公主住在什么地方呢？”

“你们再向前行进，走六个月左右的路程，就可走到圆球公主住的地方。”老公公答道。同时，他又告诉他们，从前曾有许多想去听公主说的话，赶到那边去，可是完全失败，连性命也牺牲了。老公公这些话，原是想可以使他事前觉悟，但王子却毫不惧怕。

他们两人又继续着赶路，走了约摸三个月左右，遇见一座血红的山，和以前见过的一般。他们觉得奇怪，走去向附近的人们询问：“这座山的颜色，为什么这样红的？”

据他们回答，圆球公主住在离此须走三个月路程的地方；她的嘴唇的颜色，照射在这座山上，所以这座山便染成了红色了。

他们听了这些话，知道目的地已经近了，十分快乐，便打起精神，又继续着向前走。

走了一阵，看见前面有一座很高很高的山，王子想，这定是圆球公主所住的地方了，立即攀登上去。到了山上，看见有一座城，但是可怕得很！原来这座城，全是人们的骷髅所堆成的。王子向侍卫说：“你看，这些骷髅，都是听不到公主的说话而牺牲的。我们如果能够达到目的便罢；否则，也将要把头颅当作石块，堆在这里。两者之中，必取其一！”

不一会，他们走到近城的街上，因为觉得非常疲乏，便暂时在旅店里休息。旅店有许多客人，都在痛哭：“唉！我的哥哥啊！”“唉！我的儿子啊！”王子便向他们询问原因。其实，这是不待询问即能知道的，原来这些客人，都是因了公主而牺牲的人的家族。他们齐声答道：“你还来问什么呢！不久以后，你不是也将死了吗！这里是圆球公主父亲的都城，谁要听到从公主口里发出一句话，必须到国王跟前去请求，国王便派遣军队，送他到公主那边去。”

王子听了，心里暗暗地想，我也陷入厄运中了，所以回过头来对侍卫说：“也许我要和这个世界长别了，我难道不该从从容容，休息五六天，好好地考虑一下吗！”

他们两人从这天起，便在旅店中投宿，每天到市街上去散散步。王子正在设法可想的当儿，有一天，忽然看见有一个人提着一个鸟笼，笼里有一只黄莺，打算出卖。王子很欢喜这只黄莺，颇想立刻把它买来。可是他的侍卫在旁说道：“王子，重要的事，不是就将到来吗！这只黄莺，你买来干什么呢？”

可是王子不听侍卫的话，仍旧化了一千“比斯脱”，把那黄莺买来，挂在自己的房间里。

有一天，王子独自个在屋子里，向着鸟笼凝视，他想，这次的希望如果失败，那我非死不可了。他沉沉地想着，十分悲伤。不料笼中的鸟却突然说道：“王子！王子！你为什么这样闷闷不乐？”

王子听了，非常奇怪，他想，这定是神的使者，所以立即把原因告诉它。黄莺听了，高声答道：“唔，请你不用忧虑，那是容易的事。今天晚上，你把我带到公主那边去，把笼挂在灯台上，然后和公主招呼，如果公主不理你，你便说：‘公主既然不肯和我谈话，我就和灯台讲吧！’这样，你如果说出什么话，我就回答你。公主因为罩了七层面罩，所以别人不能见她，她也不能见人的。”

王子听了黄莺这一番话，快乐得什么似的，立刻赶到国王的面前，请求允许他去会见公主。国王的心里想：这又是一个可怜的青年！所以叫他摒弃

这个愿望，竭力地劝阻他并对他说道：“以前，曾有许多人为了这事，丧失了生命。当然，如果你能听到公主的说话，我可把公主嫁给你；但是你失败时，便须成为骷髅，当作石块，堆成城墙。”但是已经下定决心的王子，却俯伏在国王的面前，向他立誓：如果因失败而牺牲生命，也是愿意的，决不懊悔。国王没法，便差遣军队，带领王子到公主的跟前去。

王子走到公主的跟前，已是黄昏时分了。他把带来的鸟笼，挂在灯台上，然后在公主的面前，低着头，恭敬地向她致候，讲了两三句话。当然，公主是不理他的，于是他就悲哀他说：“唉！天色已经晴了，公主既然不肯和我谈话，我现在便和灯台交谈罢，虽说没有情感的灯台，或许有着比公主和顺的情感哩！”说罢，就回过身来，向灯台招呼：“近来好吗？灯台先生！”

灯台——其实是笼中的黄莺——听了王子向它说的话，当即答道：“谢谢你！虽然我和人们说舌，这是第一回，但神是很欢喜你的，我也十分快乐。那么，我们讲些什么呢？”

王子道：“讲些什么，悉听尊便罢！”

“那么，我们开始讲罢！”灯台说罢，便接着讲下去，“有一个地方，有一个国王，他只有一个美丽的公主。这位公主有三个王子爱她。但是国王对他们说：‘你们中间，谁有惊人的技术，就把公主嫁给他。’于是王子们立即出去，约定在某月某日，在某处相会，比赛谁的技术高强。

“王子们个个想娶得公主，所以大家竭力练习技术。结果，第一个王子练得快跑的本领，普通人要跑半年的路程，他只要费一个小时便跑到了。第二个王子练得的本领，他能够隐藏自己的身体，使别人看不见。第三个王子练得的本领，能使死人复活。后来，约定会见的日期到了，他们便来到预先约定的地方。那时，第二个王子把身体隐藏，到公主那边去探视，只见公主正害着很重的病，将要死了。他连忙回去告诉其余的两个王子。他们听了，第三个王子当即手忙脚乱，调成一剂药。第一个王子跑得最快，他便拿了这剂药，恰像电光似的赶到公主那边来，捧着药，凑到已经死亡而横卧着的公主的嘴唇边。公主吃了这剂药，立刻复活过来，坐在床上了。后来，第二个王子和第三个王子也都赶到了。

“王子，请问你：救活公主，这三个王子中，谁的功劳最大？公主应该嫁给谁？”

黄莺把故事讲完了，询问王子。王子沉思一会，答道：“照我看来，应该嫁给第三个王子。”

但是黄莺主张公主应该嫁给第二个王子。他们的意见分歧了，便引起激烈的辩论。

圆球公主默默地坐着，刚才的故事，她也听得很清楚，如今又听了他们的辩论，便想道：“这些人把第一个王子的功劳忘记了！”但她仍旧耐着气，一声也不响。等到后来，王子们的辩论越拉越长，越拉越激烈，她不觉把七层的面罩向上一翻，说道：“你们这些笨货！我以为这公主应该嫁给第一个王子的。因为如果没有他，这公主不是就此奄奄地死了吗！”

圆球公主开口了，说话了，王子非常欢喜。但国王却十分吃惊，他说：“这或许是公主上了你们的当，这次不能算数的，除非再使她开一次口不可。”

王子听了国王的话，懊丧异常，只好懒洋洋地回到旅店里来，向着鸟笼凝视沉思。

笼中的黄莺安慰他道：“王子，你再去试一次吧！但圆球公主这次自己开口说话，却怪灯台不好，所以下次你把我挂在墙壁上于是王子的精神恢复了。黄昏时分，他提着鸟宠，走到圆球公主那边去，依照黄莺教他的话，把笼子挂在墙壁上，然后向公主致候。公主当然是不理他的，于是他便回过头来，向挂着鸟笼的墙壁说：“今晚公主不和我谈话，我就和你谈话，你愿意吗？”

黄莺立即答道：“谢谢你！公主不和你谈话，我很欢喜哩！为什么呢？因为如果公主肯讲话，谁还愿意和我们谈话呢！现在既然承你不弃，我今天晚上再讲一个故事给你听罢！”

“啊，那再好没有！”王子说。

于是黄莺开始讲道：“从前，某地方有一个姑娘，同时有三个男子爱她。这三个男子，都是参差着去访问她的，所以从来没有互相会过面。

“有一天，这姑娘在梳理头发的时候，忽然看见了一根白头发，不觉悲哀起来了，说道：‘啊！我已经老了，别再嫌这个不好，嫌那个不好，还是选定一个，快快的结婚罢！’她独自个说着。

“到了明天，她把三个男子一个一个地唤来。不一会，第一个男子来了，看见她正在哭泣，便问她什么原因。于是她答道：‘我的父亲死了，虽然把他葬在院子里，但每到晚上，鬼就出来打扰我，我觉得非常讨厌，你如果真的爱我，请你穿着寿衣，睡在墓中三小时。因为这样一来，据说鬼就不出现了。’她说罢，他就带了自己预备着的寿衣，走向坟墓那边去了。因为他十分爱她。所以虽是这样讨厌的事，也愿意干的。

“不久，第二个男子来了。他见她正在哭泣，也问她什么原因。她便把父亲死后，有鬼出现的话告诉他。接着，把一块大石子递给他道：‘如果你是爱我的，请你拿了这块石子，去打死这个鬼。’他很爱她，所以立即拿着石子走了。

“后来，第三个男子也来了。他也见她正在哭泣，当即问她什么原因。她却拭着眼泪答道，‘我的父亲已经死了。但有一个魔法师，他从来和我的父亲不和的，现在他要来发掘坟墓，把我父亲的尸首抢去。如果你是爱我的，请你走到坟墓那边去，把尸首拿来；否则，我便没命了！’那男子也是很爱她的，所以听了这话，立即向坟墓那边奔去了。

“可是到了那边，第二个男子以为睡在坟墓中的第一个男子，定是鬼了，便把石子掷过去；第三个男子见了第二个男子，以为他定是那个可恶的魔法师了，便扑过去和他打。第二个男子回头一看，吃惊不小，他心里想，这定是鬼变成的，又拾起石子掷过去。但第一个男子见了第二个男子，以为他就是鬼，立刻从墓中奔出来，把寿衣脱去。因此，他们三人见面了，才知道都是人，并不是鬼怪。——王子，照你看来，这三个男子，谁有和这姑娘结婚的资格？依我看来，是第三个男子。”

黄莺这样一说，王子道：“不，我以为应该属于第二个男子。”于是他俩便又辩论起来，越辩越激烈，却把第一个男子丢开不提。圆球公主静静地听他们讲故事，又听他们争辩不休，却把横睡在墓中的第一个男子丢开不提，心里觉得十分不舒服，便在不知不觉之间，又把自己的主张说出来了。

王子听得公主开口说话了，好不欢喜，知道自己的计谋已经得到胜利。但这事被国王听到了，他又吃了一惊，说，这次公主仍是落在他们的圈套中，不能作数；除非他们再来试验一次。

王子听了，满腔的欢喜立刻烟消云散，懒洋洋地回到旅店里来。这时，他又闷闷不乐，沉思静坐，向鸟笼凝视。于是黄莺又鼓励他道：“王子，你再会试验一下吧！不过，公主已很憎恶墙壁，这次你当把我悬挂在门背后。”

王子接受了它的鼓励，顿时精神百倍，决意去探试最后一次的会见。到了黄昏时分，他照旧提着鸟笼，来到公主的跟前，把鸟笼挂在门背后，向公主致候。但她虽然已经开过两次口，说过两次话，现在却仍是紧闭着嘴，闷声不响。王子见了这个情形，倒反兴奋起来，想道：“看着吧！我定要使你开口的！”于是提起精神，向门背后道：“公主今晚又不说话了，我想和你谈话，你愿意吗？”

“愿意的！我愿意和你谈话。”门背后的黄莺这样说罢，当即接续着说道：“我再来讲一个故事罢！”

“有一天，有三个人一同出去旅行。这三个人，一个是木匠，一个是裁缝，一个是教士。到了晚上，他们便同睡在一间屋子里。半夜，木匠一觉醒来，只是睡不着觉，张眼一看，看见身边有一块木头，他便拿起来雕成一个可爱的姑娘，雕罢，他倒头睡熟了。接着，裁缝一觉醒来，看见身旁有一个可爱的木雕姑娘的像，便依照它的身材，缝成一套合适的衣服，给它穿在身上，不一会，他也倒头睡熟了。后来，天亮了，教士醒来一看，看见一个可爱的木像，便向神祈祷，请神把生命赋给它。他祈祷完毕，这个木像，果真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，恰像从睡梦中醒来，眼睛也睁开了。

“过了一会，木匠和裁缝也都醒了，看见这个美丽的姑娘，都想娶她做妻子，于是三个便开始争论起来。王子，我请问你：这个姑娘，究竟应该嫁给谁？——照我看来，应该嫁给木匠。”

黄莺这般说了以后，王子反对它的意见，说道：“不，我以为应该嫁给裁缝。”这样的，他俩又借此争辩了，一个主张嫁给木匠，一个主张嫁给裁缝。

圆球公主听他们讲故事，自己竭力忍耐，不肯再开口说话，但听他们辩论不休，却把教士丢开不管，不觉恼了，便忘记了自己的意旨，竟打起精神，申述自己的主张道：“真是，你们这些都是笨货：这位姑娘，当然应该嫁给教士！如果没有教士替她祈祷，请求生命，她不过是一个木块雕成的偶像罢了！”

王子听了公主说的话，快乐得几乎发狂了。这时，这件事被国王知道后，他也知道再也不能和王子作难了；并且公主已把罩住脸面的七层面罩，完全解去，表示了愿意和王子结婚的意思。

忍受着千辛万苦，然后达到目的王子，便带着世界上最美丽的公主圆球公主，回到他父亲的国里来。这里，国王非常欢喜，国民也非常快乐，于是王子和圆球公主的结婚礼，一连庆祝了四十日四十夜。

后来，从前被王子用黄金球掷破水瓶、而向王子怒斥的老婆婆，也被王子召到王宫里来，于是她便在这王子的宫中服役，快快乐乐地过了一世。

许达年 译

## 笑口难开的公主

[ 俄罗斯 ]

你想想，地球有多大！地球上住着有钱人，还住着穷人，也不显得挤。有钱人大吃大喝，天天过年，穷人没吃没喝夕卖苦力。

一位漂亮的公主，住的是皇宫里的高楼大厦，享尽富贵荣华，房子又宽又大，摆设富丽豪华。她应有尽有，想要什么有什么，可是从来不见她笑一笑，好像见什么都不高兴。

她的父亲是国王，见女儿老是闷闷不乐，心里很难过。他打开宫庭的大门，大宴宾客，愿意去的人都可以参加。他还宣布：“谁能想出办法，使我女儿高兴高兴，我就把女儿嫁给谁，大家可以试试。”

国王的话传出来，很多人来到宫庭出谋献策，把门都要挤破了。客人来自四面八方，有王子，有贵族，有将军，也有普通老百姓。有骑马坐车来的，有步行走路来的。国王摆开宴席，喝酒行令，公主还是没有笑容。

在一个很远的地方，有一个老实巴脚的长工，他上午打扫院子，下午放牲口，忙个不停。主人很有钱，为人还算正直，工资不叫长工吃亏。一到年底，他就把一袋钱放在桌上，对长工说：

“自己拿吧，想要多少拿多少。”

主人说完走出门去了。

长工走到桌子边想了想：要对得起上帝，不能多拿。他只要了一块钱，放进嘴里。他想喝水，走到井边弯下身子，钱掉进井里，沉到井底。

长工像没有事似的，换个人会哭起来，垂头丧气，他却满不在乎。

“一切都是上帝给的，”他说，“上帝知道给谁钱，把谁的财产收走。看来是我不勤快，干活少，我要更加卖力。”

他继续干活，干得又快又好。

过了一年，到了年底，主人把一袋钱放在桌上说：

“自己拿吧，想要多少拿多少。”

主人说完走出门去了。

长工又想开了：要对得起上帝，不能多拿。他只拿了一块钱，去喝水，不小心把钱掉进井里，沉到了井底。

他更加卖力干活，晚上睡得少，白天吃得少。你一看就明白，有人的麦子黄了，他主人的庄稼长得又绿又壮；有人的牛羊瘦得腿走不动路，他主人的牲口能上街踢人；有人的马拴在山脚上，他主人的马笼头都不套。主人明白，应该奖励什么人，感谢谁。

第三年过去了，又到了年底，主人放一堆钱在桌子上说：

“自己拿吧，想要多少就拿多少，你干了活，应该拿钱。”

主人走出去了。

长工还是只拿了一块钱，到井边喝水。他看了一下，钱还在，以前的两块钱也浮上来了。他捡起来想了想：这是上帝给的工钱。他高兴极了，想去看看世界，认识一些人。

他没有目的地走，走到田野上，一只老鼠对他说：

“好叔叔，给我一块钱，你会用得着我的。”

他给老鼠一块钱。

他走进树林，一只蟑螂对他说：

“好叔叔，给我一块钱，你会用得着我的。”

他给蟑螂一块钱。

他游水过河，一条鲶鱼对他说：

“好叔叔，给我一块钱，你会用得着我的。”

他二话没说，把最后的一块钱给了鲶鱼。

他来到城里，到处是人，到处是房子。他往四周看了一下，迷糊起来了，不知道往哪儿走。前边有座宫殿，金壁辉煌，笑口难开的公主坐在窗前，一眼就看见了他。怎么办？他感到两眼模模糊糊，想睡觉，跌倒在烂泥地上。

不知道怎么搞的，长胡子鲶鱼突然来了，后面跟着蟑螂和老鼠，都跑到他身边来侍候。老鼠给他脱衣服，蟑螂给他刷靴子，鲶鱼给他赶苍蝇。

笑口难开的公主看着看着，突然笑起来了。

“是谁，是谁把我的女儿逗乐了？”国王问。

有人说是他，人人抢着说是自己。

“不对！”公主说，“是这个人。”她指着长工说。

马上把他接进皇宫，长工在国王面前变成漂漂亮亮的小伙。国王遵守自己的诺言，说话算数。

我说，你们是不是以为长工在做梦？不，不是，我向你们保证，这是真的，你们不要怀疑。

余戚夷 译

## 苦命姑娘

[意大利]

相传，从前一位国王和王后有七个女孩子。国王在战争中被敌人俘虏后，王位被废黜了。王后和女儿们只好自谋生路。为了节省开支，王后搬出了王宫，一家人挤在一间破茅屋里住了下来，他们的日子很难熬！每天都为糊口吃饭发愁。一天，一个卖水果的小贩从门前走过，王后叫住他，买了几只无花果。就在她掏钱的时候，一个老婆婆走过来，向她讨钱。“我的妈呀！”王后说，“我真想帮助你，可我没办法；我自己也很穷！”

“你怎么也变穷了呢？”老婆婆问。

“你不知道吗？我原是西班牙王后，战火烧到我们国土后，我丈夫被俘，王室就衰败了。”

“可怜的人儿。你知道你们为什么这样倒霉吗？你家里有个女儿，她是个丧门星。只要她呆在家里，你们就别想家道兴旺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说，我应该赶走我的一个女儿吗？”

“咳，善良的太太，只有这一个办法。”

“我女儿中谁是丧门星呢？”

“就是睡觉时两手交叉着的那一个。今天夜里，等你的女儿们都睡着后，你拿着蜡烛，去看看她们。你得把那个双手交叉着睡觉的女儿赶走。只有这个办法，才会使你们衰败的王国复兴。”

半夜里，王后拿着蜡烛，从她七个女儿的床边走过，挨个儿看。她们都睡着了，有的抱着手睡，有的枕着手睡，也有的把手放在枕头底下睡。王后走到最后一个姑娘床边，她正是她最小的女儿。她看见这小女儿双手交叉着睡觉。“咳，我可怜的孩子！我实在别无他法，才不得不赶你走啊。”

她说话时，小女儿醒了，看见妈妈拿着一根蜡烛，正在哭泣。“怎么啦，妈妈？”

“没什么，孩子。有个讨饭的老婆婆路过咱家门口，她说，我只有把一个双手交叉着睡觉的女儿赶走，咱们的家道才能兴旺。这个不幸的姑娘偏偏就是你！”

“您就是在为这事儿哭呀？”女儿说。“我穿上衣服，马上就离开家。”她穿上衣服，把随身用的一些物件打成卷，就走了。

她走啊，走啊，来到一片荒野上，这儿只有一间屋子，她走上前去，听到织布机的声音，看到几个女人在织布。

“你要进来吗？”一个女人问。

“谢谢你。”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苦命。”

“你愿意为我们干活吗？”

“当然愿意。”

她开始打扫房间，做起家务来。晚上，这些女人对她说：“听着，苦命姑娘，今天夜里我们不在家。我们在外面锁上门，你在屋里把门反锁。明天早晨我们回来时，就在外面开锁，你在里面开锁。你好生看住家，别让人偷走了这些织好的绸子、镶边和衣服。”她们说罢就走了。

半夜，苦命姑娘听到有剪刀“咔嚓咔嚓”响的声音。她拿起蜡烛，连忙走到织布机旁，看到一个女人手里拿着一把剪刀，正把织布机上用金丝线织的布剪成碎片。她明白恶运之神跟着她到这儿来了。早晨，她的女主人回来了。她们在门外开了锁，她在里面也开了锁。她们一走进屋，马上看见那些碎布片乱七八糟地摊了一地。“你这个不要脸的贱骨头！我们收留了你，你把我们的好心当成驴肝肺，这样来糟蹋我们！滚吧！”她们一脚把她踢了出去。

苦命姑娘在乡下走着。进城以前，她在一个卖面包、蔬菜和酒的杂货店门口停了下来，想讨点吃的。杂货店老板娘给她一点面包和一杯酒。老板回来了，他可怜这个姑娘，叫妻子留下她，晚上就让她睡在店里的麻袋上。老板夫妇睡在楼上。半夜，他们听到楼下有嘈杂声，就连忙跑下楼，看看出了什么事。结果，他们发现酒桶的塞子都拔掉了，酒流得满地都是。于是，老板就找那个姑娘，发现她躺在麻袋上哼哼着，像是在做恶梦。“不要脸的东西，是你把这里搞得一塌糊涂的！”他操起棍子揍她，把她赶出了店门。

苦命姑娘从店里跑出来，四周黑咕隆咚的，她不知道朝哪儿跑才好，就哭起来，天亮后，她遇见了一个洗衣妇。

“你怎么东张西望的呀？”

“我迷路了。”

“你会洗衣服和烫衣服吗？”

“会，我很会干。”

“那好，留下来做我的帮手吧。我打肥皂，你来漂洗。”

苦命姑娘开始洗衣服，洗好后拿去晒，晒干后，就收起来，叠好、上浆、烫平。

衣服是王子的。他见衣服收拾得这样干净利索，觉得有些意外。“弗朗西斯卡太太，”王子说，“你从来没干过这么麻利的活，这下我得奖赏你了。”他给了她十枚金市。

弗朗西斯卡太太用这些钱给苦命姑娘买了衣服，还买了一袋子面粉来烤面包。她做了两只面包圈，还加上了茴香和芝麻，然后对苦命姑娘说：“带着这两只面包圈到海滩上去，呼唤我的命运之神，要像这样喊三次：‘喂——！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！’你喊第三遍的时候，我的命运之神就会出现。你就给她一只面包，代我向她问候。然后，你向她打听一下，你的命运之神在哪里，你也要把面包给你的命运之神，并向她问候。”

苦命姑娘慢吞吞地走到海边。

“喂——！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！喂——！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！喂——！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！”这时，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来了。苦命姑娘向她转达了弗朗西斯卡太太的问候，给了她一只面包圈，然后问道：“弗朗西斯卡太太的命运之神，您行行好吧，请告诉我，我自己的命运之神在哪儿呢？”

“你听着：顺着这条小道向前走，你会遇到一只炉子。在炉灰坑的旁边，坐着一个老女巫。你悄悄地走到她跟前，把环形面包给她，因为她就是你的命运之神。她不仅不要面包，而且还会把你骂个狗血喷头，但你不要管，丢上面包就走。”

苦命姑娘到了炉灶前，找到那个老婆婆。她邋里邋遢，烂眼皮发出的恶臭差点儿把姑娘熏倒。“我亲爱的命运之神，请您接受我的敬意……”她说

着，就把面包献给她。

“你给我滚！滚开！谁稀罕你的面包？”她转过身去，不理睬姑娘。苦命姑娘把面包塞给她，就回弗朗西斯卡太太家里去了。

第二天星期一是洗衣服的日子。弗朗西斯卡太太把衣服浸在水里，打上肥皂，然后由苦命姑娘搓洗、漂干净。衣服晒干以后，她叠好、烫平。烫完以后，弗朗西斯卡太太把衣服全装在一一只篮子里，送到王宫去。国王看到衣服后，说：“弗朗西斯卡太太，你以前可没有把衣服洗、烫得这样好啊！”国王又给了她十枚金市，作为报酬。

弗朗西斯卡太太买了更多的面粉，又做了两只面包圈，让苦命姑娘去送给她们两个人的命运之神。

姑娘还是给人洗衣服。王子正筹办婚事，想把衣服洗烫得干干净净、整整齐齐，准备结婚时穿。他给弗朗西斯卡太太二十枚金币，作为酬金。这一次，弗朗西斯卡太太不仅买了做面包的面粉，而且还为苦命姑娘的命运之神买了漂亮的连衫裙、衬裙、梳子、发蜡，还有其他一些零碎东西。

苦命姑娘走到那个炉灶前，说：“我亲爱的命运之神，这是您的环形面包。”

命运之神这一次态度变得温和了，她嘴里嘟囔着走上前来，接住面包。这时，苦命姑娘伸手抓住她，往她身上打肥皂，用水给她洗澡。接着，又给她梳头，给她从头到脚换上一身华丽的新衣服。起先，命运之神像蛇一样地扭动身子，后来仔细一看，自己穿得干干净净，焕然一新。“苦命姑娘，你听我说，”命运之神说，“为了感谢你的一番好意，我把这小盒子作为礼物送给你。”说着，她递给姑娘一只像火柴盒那么小的盒子。

苦命姑娘飞快地跑回到家里，见了弗朗西斯卡太太，打开了那个小盒子。看见里面放着一副镶边，她们俩都失望了。“分文不值的东西！”她们说着，把它塞在抽屉下面。

第二个星期，当弗朗西斯卡太太把洗干净的衣服送回王宫去时，发现王子满脸不高兴。洗衣妇跟王子混熟了，就问：“王子殿下，为什么事不开心啊？”

“什么事？我的结婚用品，一切都备好了，刚才我突然发现新娘的上衣缺少一副镶边，整个王国都找遍了，也配不上一副合适的。”

“等等，殿下，”弗朗西斯卡太太说罢，跑回了家，从抽屉里翻出那副镶边，然后带着来见王子。他们拿着这副非同寻常的镶边跟新娘的衣服一对照，正好相配。

王子说：“你帮了我的大忙，使我能按期结婚了。我将按这副镶边的份量付给你金子，镶边多重，就付给你多少金子。”

他拿了一台天平，一边的秤盘上放镶边，另一边秤盘上放金子。可是不论放多少金子，都没法使天平平衡。接着，他想用一杆秤来称出镶边的重量，但也没有成功。

“弗朗西斯卡太太，”王子说，“你说，这么一副小小的镶边怎么会这样重？你从哪儿弄来的？”

弗朗西斯卡太太别无办法，只得把镶边的来历一五一十地讲出来。于是，王子要求见见苦命姑娘。洗衣妇把姑娘打扮起来（她们已陆续积攒了几件新衣服），带她来到王宫。苦命姑娘走进觐见室，向王子行了屈膝礼；她是个君主的女儿，懂得朝廷的礼节。王子向她表示欢迎，让她坐下，然后问道：

“那么你是谁呢？”

“我是西班牙国王最小的女儿，我的父王被废黜、监禁起来了。我的命运不好，只得到处流浪。我忍受了欺侮、凌辱，遭受了多次打击……”她把她的不幸遭遇全都告诉了王子。

王子立即派人把那几个织布女人叫来，她们的绸子和镶边曾经被恶运之神剪成了碎片。“你们那一次的损失折合多少钱？”

“二百个金克朗。”

“给你们二百个金克朗。我告诉你们，你们赶走的那个可怜姑娘是国王和王后的女儿。没什么好说的啦，滚吧！”

接着，他传令把那个杂货店老板和他的老婆召来，他们的酒桶塞子是被恶运之神拔掉的。“那一次，你们受了多大损失？”

“三百克朗。”

“给你们三百克朗。不过，下一次再打一位可怜的公主，你们得先考虑考虑！滚吧！”

王子解除了原来的婚约，跟苦命姑娘结了婚。举行婚礼时，王子请弗朗西斯卡太太来陪伴新娘。

咱们不说这对幸福的新婚夫妻，回头再讲苦命姑娘的母亲。女儿离家后，她渐渐地时来运转了。一天，她的兄弟和侄子们率领一支强大的军队来到了这里，收复了国上。王后和孩子们重又回到了原来的宫殿里，过着从前那种舒适、快乐的日子。可是，她们心里始终惦念着最小的女儿，自从她走后，一直没有音讯。这时，王子打听到苦命姑娘的母亲已收复了她的王国，就派人去告诉她，说他已和她的小女儿结了婚。听到这个喜讯，母亲满心欢喜，带着骑士和宫廷侍女去看望女儿。同样，女儿也带着骑士和宫廷侍女来迎接母亲。母女俩在两国边境相会了。她们一再拥抱。七个姐妹紧紧跟随着母亲。这时，两国都浸沉在一片欢腾之中。

刘宪之 译

# 孔雀公主

[中国]

—

距今三四百年以前，版纳勐海地方，由一位憨直而缺少主见的召勐海管理着。他有钱有势，就是没有儿子，夫妻两人常常为这件事发愁，指望有一个儿子承袭家业。

在一个初春的早晨，召勐海的妻子生了一个白胖胖的儿子。夫妻俩非常疼爱，盖厚些，怕他热了，盖薄了，怕他受凉。眼看着儿子一天天长大，他俩给他取了个名字，叫召树屯，送他到勐萨瓦丁萨地方去学本领。召树屯聪明强悍，不但写得一手好傣文，而且特别熟练弓箭——能射中天边的飞鸟、狂奔着的野兽。他的两只眼睛如同金珠似的炯炯发光，他的面貌比美貌的天仙爹把的面庞还要秀丽。说起话来，就像摇响的银铃儿似的清脆悦耳。女孩子们看见了他，张着嘴闭不下去，睁大的眼睛眨不下来。召勐海越来越关心儿子的婚事，三番两次地劝他和体面人家的女儿成亲，都被召树屯婉言回绝了。召树屯有自己的理想，他希望能够和一位既聪明又美丽的女郎结为永久的伴侣。

有一天，他带了弓箭和佩刀，骑上一匹像麻麻尼戛 样的骏马，踏着宽阔葱绿的沃野，翻过一座座山岗，穿过茂密密的森林，去寻访他心爱的人儿。途中，他遇到了一位忠实的猎人，二人交上了朋友，他把自己的心思对猎人说了：“启明星远在天边，可是望得清清楚楚；美丽贤慧的姑娘生在民间，我怎么找不着也看不见呢？”

猎人笑嘻嘻地答道：“爱情和忠贞诚挚的人永远是知交，坚持住纯洁的愿望，深藏着的泉水也会涌到地面上来的。”召树屯点了点头。猎人继续说：“离这儿不远，有一个朗丝娜湖，碧蓝的湖水清澈如镜，每隔七天，便有七位美丽非凡的孔雀公主飞来游泳，她们像七束鲜艳透明的花朵。特别是年纪最轻的姑娘，她会使你亲切地体会到什么是美女南点阿娜 的花容月貌，什么叫做智慧和伶俐。”

召树屯喜出望外，便和猎人催动马儿，来到朗丝娜湖边躲藏起来。

二

中午的气候，很是温和。随着阵阵微风，送来了诱人的馨香。天空中闪耀着五彩斑斓的光泽，映照着一湖涟漪，分外美丽。就在这个时候，从远方飞来了七只孔雀，轻盈地歇落在朗丝娜湖边，卸下孔雀擎，变成七个年轻的姑娘，嘻嘻笑笑地跳进湖去凫水玩。躲在一旁的召树屯和猎人简直看出了神。不一会，孔雀公主们上了岸，披上了孔雀擎，在湖滨跳起了柔美的舞蹈，袅袅娜娜，好看得很。尤其是七妹妹兰吾罗娜的舞姿格外优美。召树屯特别

---

爹把：傣族神话中的美男子，会使法术，多变化。

麻麻尼戛：能够飞翔的神马。

南点阿娜：傣族传说中最美丽的仙女。

爱她，恨不得跑过去仔细看她几眼。一刹那间，姑娘们又变成七只孔雀，凌空而起，向西飞去。

召树屯对着天边逝去的七个小黑点，失望和懊丧的情绪塞满了心胸。猎人明白了自己朋友的心境，劝慰道：“再过七天，她们又会来的。那时候，你爱上谁，就把谁的孔雀擎藏起来，留下她谈心就是了。”

召树屯这才稍稍平静下来，耐心地等着，等着。这一天终于来到了，太阳挂在当空，召树屯和猎人都清楚地看见天边闪现了七颗钻石般晶莹的圆点，迎面飞翔过来，渐渐地露出七只孔雀的身影，落在朗丝娜湖边，依旧变成七个少女去游泳。召树屯目不转睛地看准了兰吾罗娜悬挂孔雀擎的一丛花枝，当姑娘们自由自在地游泳的时候，他便悄悄地把兰吾罗娜的衣服偷藏起来。

姑娘们洗完了澡，不见了七妹妹小公主的孔雀擎，都非常着急。兰吾罗娜差点儿哭起来了。姐姐们劝她说：“我们背着你飞回去吧！”这一句话可把召树屯吓坏了，情不自禁地道：“别走！”他还想说“孔雀擎在这儿！”却被猎人捂住了嘴。然而孔雀姑娘们听见陌生人喊叫的声音，慌忙纵身飞走了。兰吾罗娜失去孔雀擎的帮助，无法飞翔，只好把身体藏在花树丛中，过了许久，不见动静，便走出来，整理整理紧身的衣裙，东边找找，西边找找，但孔雀擎的影儿一点也没有。突然树枝上响起了嘻嘻嘻的笑声，原来是一只俏皮的松鼠哩！她问道：“松鼠松鼠，你看见我的孔雀擎了吗？”松鼠又嘻嘻嘻地笑了。“看人家急成这样，你还笑呢！我看你准是知道了，快告诉我吧！”兰吾罗娜着急他说。松鼠抖动着胡须，用尾巴指了指召树屯躲藏的地方，便连蹦带跳地走了。兰吾罗娜向前走着，暗自寻思：“能有谁到这儿来呢？”一只鸢鹰由天空飞过，她又想：“莫非是它啄去了么？”正在这个时候，召树屯暗中搭箭，“嗖”的一声，把鸢鹰射落在兰吾罗娜的脚边。兰吾罗娜慌忙拾起心窝上中了一箭的鸢鹰，又惊又喜，她四处张望射这支箭的是什么人。不料有人在后面喊了一声：“姑娘，射中了么！”

兰吾罗娜扭过头来，已经来不及回避了，呆呆地看着走拢来的召树屯。过了许久，她才轻轻地答道：“正射在心上。”这声音像棉桃吐絮般柔和。他们两人的眼睛互相凝视着。

“请问这位年轻的哥哥，有没有看见我的孔雀擎？”

“这位姑娘不在家里，怎么到这荒郊野坝来找孔雀擎呢？”

“我和六位姐姐来到朗丝娜湖游泳，挂在树上的孔雀擎却不见了。”

“附近又没有村庄，姑娘长得如花似玉，一定是天仙南点阿娜下凡来了。”

“我是勐庄哈魔玉匹丫的第七个女儿兰吾罗娜。哥哥必定是美男子天仙哈荫，要不就是美貌的海王叭纳；人世间绝没有生得这样漂亮的美少年。”

“不，我是召勐海的儿子召树屯。在千里之外闻见小姐这儿鲜花的芳香特意跑来的，但愿这朵鲜花还未被人采去。”

“看这位哥哥多么会说话呀！难道是嘴尖舌巧，传递情话的鹦哥飞到我的面前了吗？这儿哪有千瓣莲花——南金欢版戛那样的人品和花儿呢？这

---

哈荫：傣族神话中机智万能、最漂亮的一个美男子。

叭纳：傣族传说中海洋里最大最有本事的一个官，他是最美貌的人。

南金欢版戛：傣族民间故事里的一位女主人公的名字，意思是一朵芳香艳丽的千瓣莲花。